

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办公室督导组督导中心城区电线网线专项整治工作

本报讯(记者 李一)电线网线乱挂乱拉影响市容,是“创城”重点难点问题之一。7月26日至27日,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办公室督导组率领供电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等相关部门负责人,督导中心城区电线网线整治情况,研讨下一步整治方案。

川汇区召开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培训会

本报讯(记者 李一)为切实做好2018年全区省级文明单位复查和市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进一步发挥文明单位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深入开展,近日,川汇区召开2018年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培训会,全区在届省级文明单位和新申报市级文明单位分管副职和创建工作负责人50余人参加会议。

会议下发了《河南省文明单位

督导组一行沿七一路、周口大道、交通大道、黄河路、汉阳路等中心城区主干道,先后对各部门近段时间的电线网线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认真查看。经督导发现,中心城区主街、小巷安装的电话线、宽带线、有线电视线经过近段时间整治有了很大的改观。

督导组要求,“凌乱”的电线网线影响市容市貌、城市形象,必须整改。各相关单位要进一步提高供电、通信等线路的安全运营水平,加强协作,科学制订方案,利用各自优势实施好整治工作,为净化城市空间,创造整洁美观的市容环境积极作为。要

方案,明确专人负责,采取有效措施,落实创建内容,扎实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积极引导单位干部职工广泛参与,真正从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积极落实,按照时间节点对各项测评内容及时上传,确保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二是管理措施要进一步加强。对发生重大意识形态事件、重大舆情事件及单位负面影响较大的群体性事件等14项内容进行动态

把电线网线乱挂乱拉专项整治行动摆上重要位置,全力配合支持;要分片分区,统一协调,同步整治;要严格按照时限要求,确保时间进度;各责任单位要想方设法,克服一切困难,把主要人员和精力投入到整治工作上来,坚决打赢电线网线整治攻坚战。①9

管理。要认真学习,深入剖析,查摆问题,及时整改,杜绝任何违规违纪现象发生。三是创建工作要进一步深化。结合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积极深入社区和行政村,扎实开展“学习党的十九大文明单位社区行”和“支援贫困村 助力脱贫攻坚”等活动,丰富广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助力全区当前正在开展的“五城联创”和“六村共建”工作。①9

东新区加强平安建设助推“六村共建”工作

本报讯(记者 李一 张劲松)全市“六村共建”工作开展以来,东新区始终把平安建设工作当成工作中的重心,坚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案件有效化解等平安建设工作有机结合,迅速掀起新一轮平安建设高潮,为“六村共建”深入开展打造了良好的生态生存环境。

成立工作小组,健全组织领导。东新区成立了平安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抽调精干人员,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分析形势,部署工作,深入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依法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制止和依法惩治邪教、黄赌毒等违法犯罪行为。

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氛围。东新区为了营造浓厚的平安建设舆论氛围,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共发放宣传单10000余份,张贴通告6000余份,悬挂横幅2000余条,张贴宣传标语3000余条,出动宣传车12辆次,主动配合辖区办事处召开动员大会3次,充分调动了辖区群众参与平安建设的

积极性。同时,在各中小学校广泛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切实提高暑期学生及家长的安全意识;深入推进防溺水工作,为全区所有河渠坑塘建档立卡,设立警示牌,明确责任人;暑假期间,全区教师分别到学生家中开展家访工作;在人口密集地段普及平安建设、“扫黑除恶”、信访等方面的政治法规。

加强人员管控,消除风险隐患。东新区对各类重点人员进行排查梳理、加强管控,确保不漏一人,不出纰漏;进一步畅通群众上访渠道,发现问题并妥善解决,确保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保持打击违法犯罪行为的高压态势,全面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幸福感。

加大技防投入,强化联动机制。东新区会议室视频监控已与市公安局监控室对接,可随时调取全区重要路口的监控系统,实时查看各路段情况,对各类违法案件的发生起到了很好的防患作用,有效预防和震慑了不法分子的违法行为。①9

中心城区集中整治环境卫生和出店经营督查情况通报

7月27日,市文明办、市爱卫办、市城管办专项整治督查组对中心城区环境卫生和出店经营整治工作进行了全面督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管理较好路段(区域)

川汇区六一路(交通大道至七一路段)、文昌大道(中州大道至八大道路段);市经济开发区八一大道(太昊路至开元大道段);东新区中原路(庆丰路至文昌大道段)管理人员在岗履职情况较好。

二、存在问题

(一)川汇区

七一路东段司法局斜对面建筑垃圾占道;龙源路与交通大道交叉口路面积水较多;大庆路与建设大道交叉口西南角广告破损严重;龙源路与莲花路交叉口摊贩占道经营;七一路东段原电缆厂西侧路南商贩占道经营;人民路四中家属院楼体补课班广告未拆除;交通大道西段河南中原水泥制品有限公司管道占道严重。

(二)市经济开发区

莲花路铂悦府占道宣传;莲花路西段汇林南门东侧装修垃圾占道;五一路(黄河路至莲花路)非机动车占道,多处摊贩占道经营;八大道路南段路西谷养元南侧胡同小广告较多。

三、周五义务治脏开展情况

7月27日下午4点30分至5点30分,4个督查组对七一路、八大道路分包路段(区域)责任单位义务治脏活动进行现场督查。表现较好的单位有市委老干部局、团市委、市水利局、市安监局、市统计局、市邮政局、市中医院。

但仍有一些单位对义务治脏工作没有引起足够重视,责任路段(区域)不见人,还有的单位没有按照时间要求坚守岗位,提前结束活动。通过督查,下列单位表现较差:市扶贫办、市供销社、市信局、武警支队、中国银行周口分行。

市文明办
市爱卫办
市城管办

2018年7月30日

关于对七一路、八大道路“五城联创”工作整改情况回访的督查通报

7月2日,市委书记刘继标在市“五城联创”督查通报上批示,要求对督查发现问题整改不力的单位严肃追责问责,并在《七一路市容环境卫生问题清单》上批示,要求各责任单位及有关职能部门,对照问题清单,认真整改,市委督查室跟踪督办。7月7日,刘继标书记在调研督导七一路“五城联创”工作时强调,对部分涉及到多个部门参与解决的问题,要明确牵头单位,协调解决。为落实刘继标书记批示指示精神,市委督查室、市“五城联创”督查组对通报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回访。回访发现,一些问题已整改到位,但也有一些问题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同时又发现了其他问题。现将回访情况通报如下:

一、七一路

(一)已整改问题

1.公益广告投放方面。中石化加油站(七一路东段)以东路段的绿化带内新投放了一批款式精美的立式公益广告牌,宣传氛围有所提升;银龙水务公司西侧施工围挡上投放了公益广告;移动周口分公司、建设银行周口分行、新大新商场等门口的电子显示屏上有新播放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党的十九大精神、《周口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内容的滚动字幕。

2.线缆整治方面。康湾小学路口西“世纪英豪幼儿园”标志牌附近、同庄小学西侧小巷内等区域乱扯乱挂的网线、电线已得到规整。

3.市容环境方面。康湾小学胡同口破损的路面已用水泥进行修复;胡同口北侧30米处的垃圾已清理,并投放了垃圾桶,环境卫生情况有所改观;康湾小学胡同口路对面绿化带内的杂草已清理,七一路康湾果品市场东北角公厕环

境卫生情况有所改观,且已通水。

责任单位:川汇区、市城管局

分包路段单位:市人大办公室

4.交通秩序方面。七一路与文明路、工农路、中州大道等多条道路交叉口有交警执勤,交通秩序有所改观。

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二)正在整改问题

1.道路损坏方面。七一路(汉阳路至大庆路段)正在全面修整。

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整改时限:8月3日前整改到位。

2.线缆整治方面。峰基花园小区门口东侧墙体上的杂乱线路正在整治中。

牵头单位: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办公室

责任单位:周口供电公司、移动周口分公司、联通周口分公司、电信周口分公司

分包路段单位:市委老干部局

整改时限:8月3日前整改到位。

(三)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问题

1.制度保障方面。对《周口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的宣传普及工作推进力度不够,沿街的公交车站牌、建筑围挡缺少《条例》的宣传版面;广大市民对《条例》的知晓率仍然较低。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责任单位:川汇区、经济开发区、市司法局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2.“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情况。中州大道以西至汉阳路段沿街商户《“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较高,市场秩序较好,但因缺乏监管,部分商铺门前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混乱,杂物乱堆乱放、小广告乱涂乱画现象仍然存在;汉阳路以西路段沿街商户《“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较低,出店占道经营问题严重,市场秩序较差。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责任单位:川汇区、经济开发区、市司法局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3.“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情况。中州大道以西至汉阳路段沿街商户《“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较高,市场秩序较好,但因缺乏监管,部分商铺门前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混乱,杂物乱堆乱放、小广告乱涂乱画现象仍然存在;汉阳路以西路段沿街商户《“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较低,出店占道经营问题严重,市场秩序较差。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责任单位:川汇区、市公安局

分包路段单位:团市委、邮政周口分公司、市中医院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4.公益广告设置方面。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责任单位:川汇区

分包路段单位:武警支队、市人大办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5.公益广告设置方面。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责任单位:川汇区

分包路段单位:武警支队、市人大办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6.市容环境方面。七一路与文明路交叉口东200米路南(原五交化公司)违建拆除后的墙面残余物、地面拆迁残料仍未清理彻底,墙面门头牌匾正在安装,附近有裸土未硬化;黄金桥市场以西道路两侧绿化带损坏、人行道黄土裸露、路灯多处不亮,亟须修整,经多次通报未见整改;七一路康湾果品市场门口及院内东北角路面破损现象未改善。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责任单位:川汇区、市公安局

分包路段单位:团市委、邮政周口分公司、市中医院、市水利局、市委农办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7.市容环境方面。七一路与文明路交叉口东200米路南(原五交化公司)违建拆除后的墙面残余物、地面拆迁残料仍未清理彻底,墙面门头牌匾正在安装,附近有裸土未硬化;黄金桥市场以西道路两侧绿化带损坏、人行道黄土裸露、路灯多处不亮,亟须修整,经多次通报未见整改;七一路康湾果品市场门口及院内东北角路面破损现象未改善。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责任单位:川汇区

分包路段单位:武警支队、市人大办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8.车辆乱停乱放方面。市中医院门口仍有大量共享单车占道停放。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责任单位:川汇区

分包路段单位:市中医院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9.广告乱涂乱画方面。七一路沿街门店卷闸门、玻璃门、橱窗、墙体等乱涂乱画的小广告整改效果不明显;经三路临时市场(原纱厂厂区路南)巷口墙体及电线杆、康湾小学路口小巷内乱涂乱画的小广告未见清理。

牵头单位:市城管局

责任单位:川汇区

分包路段单位:市中医院、市委老干部局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10.线缆整治方面。七一路与龙源路交叉口东侧300米路南一处院落门口道路泥泞;电厂北门东边300米路北小巷口、黄金桥市场东小巷内等多处区域线缆杂乱。

牵头单位: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办公室

责任单位:周口供电公司、移动周口分公司、联通周口分公司、电信周口分公司

分包路段单位:市委老干部局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11.线缆整治方面。七一路与龙源路交叉口北侧300米路南一处院落门口道路泥泞;电厂北门东边200米路南有3个废弃不用的早餐车长期占用人行道停放;七一路与建安路交叉口厨具市场门口昆仑二手车市场占道经营;李庄卫生室西侧路南的几家店面房扩建到人行道上。

牵头单位: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办公室

责任单位:周口供电公司、移动周口分公司、联通周口分公司、电信周口分公司

分包路段单位:市中医院、市水利局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12.线缆整治方面。七一路与龙源路交叉口北侧1公里范围内路北人行道未硬化,杂草未清理;东成城中村建设项目建设项目西侧200米路北、康湾小学巷内、市司法局对面拆迁旧址杂草较多。

牵头单位: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办公室

责任单位:周口供电公司、移动周口分公司、联通周口分公司、电信周口分公司

分包路段单位:市中医院、市水利局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13.线缆整治方面。七一路与龙源路交叉口北侧1公里范围内路北人行道未硬化,杂草未清理;东成城中村建设项目建设项目西侧200米路北、康湾小学巷内、市司法局对面拆迁旧址杂草较多。

牵头单位: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办公室

责任单位:周口供电公司、移动周口分公司、联通周口分公司、电信周口分公司

分包路段单位:市中医院、市水利局

整改时限:立即整改,持续推进。

14.线缆整治方面。七一路与龙源路交叉口北侧1公里范围内路北人行道未硬化,杂草未清理;东成城中